学生临时困难救助申请流程

个人申请

分管学生工作的校领导进行审批，同意并签字。

学校审批

发放补助金

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审核

1.符合条件的困难学生填写《重庆工程学院临时困难救助申请表》（一式一份）；

2.申请学生将《申请表》交所在班级辅导员审核。

学校财务处将临时困难就助金发放到受助学生的银行卡。

1.辅导员对学生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进行审核，并提出意见、签字；

2.各二级学院学生工作的领导进行审核、签字，加盖二级学院公章后报学生资助管理中心。

1.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审核学生的救助原因，核准发放金额；

2.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。

辅导员、二级学院审核